

##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夏兴兰女士以及公司股东仇国清先生的通知，获悉夏兴兰女士以及仇国清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用途
夏兴兰	否	21,36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7年5月25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2.85%	个人资金需求
仇国清	否	14,24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7年5月25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2.85%	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兴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9,846,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40,349,0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4.13%，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80.9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仇国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3,230,7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3,229,0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3.40%，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99.99%。

###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交易委托单。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